

上海巴安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巴安水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2019 年 4 月 8 日以书面、邮件等方式通知全体监事，并于 2019 年 4 月 18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到会监事 3 人，实际到会监事 3 人，符合召开监事会会议的法定人数。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顾群女士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陆天怡女士列席了会议。

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会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19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刊登的《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19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刊登的《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制定的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有关规定的情形，未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年度薪酬的议案》；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按照行政职务领取薪酬，不单独领取监事岗位津贴。未来会依据公司所处行业、公司发展规模及结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进行调整。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18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18 年度经营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8 年年度报告》、《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和《2018 年度审计报告》的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19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刊登的内容。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并得到了有效的执行，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19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刊登的《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续聘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19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刊登的《关于续聘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2018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19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刊登的《2018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九）审议通过《关于〈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严格遵守有关募集资金使用管理的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也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募集资金的使用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并进行了完整的信息披露，符合有关规定的要求。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18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的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情况。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指定网站巨潮资讯网刊登的《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

合财政部、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一致同意公司会计政策的变更。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议案》；

经核查，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审批程序合法，资产减值准备计提具有合理性，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核销的资产均已按程序计提过坏账准备。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事项。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巴安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9 年 4 月 19 日